

臺南市地價及標準地價評議委員會  
113 年第 7 次會議紀錄  
( 資 訊 公 開 網 路 版 )

中 華 民 國 113 年 11 月 28 日

## 臺南市地價及標準地價評議委員會 113 年第 7 次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中華民國 113 年 11 月 28 日(星期四)上午 10 時 00 分

貳、地點：臺南市政府永華市政中心 3 樓西側會議室

參、主席：方副主任委員進呈

紀錄人員：黃曜賢

肆、出席委員：略

伍、請假委員：略

陸、列席單位及人員：(詳會議簽到簿)

柒、主席致詞：略

捌、審議案件：報告案 1 案，共 1 案，如次：

**第 1 案：臺南市「114 年公告土地現值之區段地價調整預擬方案」報告案。**

**說 明：**

- 一、依據：平均地權條例第 46 條、地價調查估計規則及內政部 113 年 10 月 1 日台內地字第 1130265124 號函。
- 二、114 年公告土地現值調整情形
  - (一)內政部 113 年 10 月 1 日「114 年公告土地現值建議調整方向及作業原則」略以.....各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請確實掌握轄區市場動態情形，包含參考實價登錄、地價基準地、房價負擔能力、住宅價格指數及其他不動產景氣相關指數等市場資訊，將市場變動核實反映於一般正常交易價格之查估及調整作業，並配合提高公告土地現值占一般正常交易價格比例。
  - (二)114 年全市公告土地現值調整情形，詳本次會議簡報。

**決 議：**

- 一、經本會全體出席委員同意，本市 114 年公告土地現值調整方案，原則建議採調整方案 C。
- 二、各地政事務所依方案及準則進行本市 114 年公告土地現值之區段地價調整作業，相關作業成果再提交本市地價及標準地價評議委員會評議。另重大開發區等之專案地價調整，請轄區地政事務所於下次評議會中逐一說明評議。

**玖、臨時動議：無**

**拾、散會(同日上午 12 時 10 分)**